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成都彭州天彭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成发改核准〔2022〕44号

建设地点 成都市彭州市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2025年7月1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都彭州天彭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成都市水务局 2023-31、2023 年 8 月 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建设〔2023〕167 号、2023 年 6 月 1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开工，2025 年 1 月建成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四川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宏业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彭州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管理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及《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管理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的要求，工程投运前需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工作，2025年7月17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组织各参建单位完成了“成都彭州天彭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竣工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四川宏业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彭州分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成都彭州天彭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成都彭州天彭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验收，提交了验收报告。

验收组成员与参会代表查阅了过程现场照片及技术资料，就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保持问题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与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沟通，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成都彭州天彭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由成都彭州天彭110kV输变

电扩建工程由天彭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连封一回龙改接天彭 110kV 线路工程两部分组成。其中，天彭 110kV 变电站为已建变电站，于 2007 年 7 月 26 日投运，该站位于彭州市天彭镇花盆村四组，本次站内扩建占地面积为 0.13hm²；连封一回龙改接天彭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总长为 8.860km（新建架空线路 3.460km，利旧架空线路 5.400km），线路位于成都市彭州市境内，共新建铁塔 13 基。

工程实际工期：实际于 2023 年 12 月开工，2025 年 1 月建成，总工期 14 个月；其中天彭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于 2023 年 12 月开工，2024 年 6 月完工；连封-回龙改接天彭 110kV 线路工程于 2024 年 8 月开工，2025 年 1 月完工。2025 年 1 月水保措施完工。

项目总占地面积 1.21hm²，其中永久占地 0.26hm²，临时占地 0.95hm²。本工程在实际建设过程中，挖方总量为 0.21 万 m³（含表土 0.04 万 m³），填方 0.09 万 m³（含表土 0.04 万 m³），余方 0.12 万 m³。其中，天彭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余方 0.07 万 m³ 已运至天彭镇白马村道路回填综合利用，无临时堆存和流失现象，见余土接纳函；连封一回龙改接天彭 110kV 线路工程余土 0.05 万 m³ 在塔基永久占地范围内摊平处置，经过表面夯实、平整等措施，无乱堆乱弃流失隐患。本工程未单独设置取土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3 年 8 月 9 日，本工程取得了成都市水务局下发的《成都市水务局关于成都彭州天彭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许可承诺书的批复》（2023-31）。批复的本工程水保方案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81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工程一并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自行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巡查监测，监测结论为：工程建设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体系及任务，完成的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有效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完好率较高，发挥了水土保持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年9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工程的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了项目验收工作组，深入现场进行勘察，于2025年7月编制完成了《成都彭州天彭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工程实施的水保措施有：碎石铺设400m²，表土剥离370m³，表土回覆370m³，土地整治1.06hm²，撒播草籽0.24hm²，土袋挡护103m³，密目网1500m²，钢板铺设1630m²，泥浆沉淀池26座。工程质量合格，建成后水土流失已得到有效控制。

通过经济财务评估，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36.393万元，其中，工程措施1.67万元，植物措施0.18万元，临时措施20.45万元，独立费用11.74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2.353万元。

经生态效益评估，该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项目建设区域

内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渣土防护率为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86%，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建设相关手续资料齐备，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完善，水土保持投资满足区域水土保持防治要求，防治效果明显，满足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工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效益显著，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工程总体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符合验收条件，可以进行竣工验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相关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项目区照片



天彭 110kV 变电站扩建后现状（2025.6）



N1



N4



N4 施工道路恢复现状



N6



N7



N8



N9



N9 施工道路恢复现状



N10 施工道路恢复现状



N12



N13



施工过程中密目网遮盖



施工道路钢板铺设

四、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550475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转账日期：2023 年09 月13 日 凭证字号：2023091367514758



纳税人全称及纳税人识别号：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915101040724385627

付款人全称：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付款账号/钱包ID：4402071309100022347
付款人开户银行：工行成都芷泉长寿路支行
小写(合计)金额：¥23,530.00
大写(合计)金额：贰万叁仟伍佰叁拾元整
税(费)种名称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征收机关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彭州市税务局
收款国库(银行)名称：国家金库彭州市支库(代理)
缴款书交易流水号：63508162

税票号码：351016230800317315

所属日期	实缴金额
20230808-20230808	¥23,530.00

1004 210×142.5mm 70g

第1 次打印 地区号：04402 网点号：00713 【打印时间】：2023年09月13日 16时07分18秒

(14.85公分×21公分) 第二联 作付款回单(无银行收讫章无效) 复核 记账 柜员号1033